汶上县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201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现向社会公布本单位201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本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0年1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汶上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办公室联系（地址：汶上县圣泽大街东段 邮编：272500；电话：0537-7239990   电子邮箱：wsspzx1890@163.com）。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公开内容

全年我中心主动公开信息251条，其中政策法规2条；工作信息9条；窗口单位审批、服务事项信息125条；其他信息公告等15条。

（二）公开形式

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电子显示屏、窗口办事指南和公开栏等载体进行公布。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全年共受理申请3件，均按流程及时答复。没有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全年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为零，为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群众免除了所有相关费用。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全年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2010年，我中心统筹推进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绩的同时，也存在亟待完善之处：

１.公开意识需要进一步强化。部分单位部门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要求还存在一些距离，主动公开信息的规范性、准确性和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改进。

２.公开形式的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目前适合社区、农村等群众查阅的公开形式还不够丰富。

３.组织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由于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是一项较新的制度，政府机关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还未真正全面到位，政府信息公开的作用还有待进一步发挥。

（二）改进措施

我中心将在下一步工作中继续深化我县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把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制度化和规范化。

１.进一步完善载体建设。2011年县政府门户网站将继续优化改版，优化页面布局和栏目设置，丰富、完善公开内容，及时发布各类政府信息，提升政府工作的透明度，提高群众的知情权，在群众关心的社会民生问题上更加突出方便性和时效性。

２.进一步把好信息公开质量关。在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以及不公开容易产生不正之风、滋生腐败现象的政府信息作为工作重点抓紧抓实，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广度、深度。同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严格审核公开内容，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不影响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3.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向基层延伸。继续对全县各乡镇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内容、形式和工作规范进行深入调研，研究制定出全县各乡镇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指引和工作规范，积极探索基层政务公开与村务公开相结合的新路子。使公开的内容、形式更贴近实际，贴近群众，推动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基层的深入开展。

4.进一步加强检查督促。县政府办、监察局、保密局和政府信息公开办等有关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利用绩效考评、实地检查、网上信息统计等多种方式，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督促检查和抽查，特别是对部分进度相对缓慢和公开信息不完全的单位加大督促力度，做到“依法公开，真实公正，注重实效，有利监督”，使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成为一种日常化、制度化的管理工作。

 汶上县政务服务中心